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548—2008
代替 GB 2548—1993

敌 敌 畏 乳 油

Dichlorvos emulsifiable concentrates

2008-12-17 发布

2009-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第3章、第5章是强制性的,其余是推荐性的。

本标准修改采用FAO规格11/EC/S(1989)《敌敌畏乳油》(英文)。

本标准修改采用国外先进标准的方法为重新起草法。

本标准与FAO规格《敌敌畏乳油》的主要技术性差异:

- 1) 增加了三氯乙醛控制项目指标。
- 2) 本标准酸度指标为 $\leq 0.3\%$,而FAO规格为 $\leq 5\text{g/kg}$ (0.5%)。

本标准代替GB 2548—1993。

本标准与GB 2548—1993《敌敌畏乳油》的主要差异为:

- 1) 敌敌畏乳油规格由80%和50%分别改为77.5%和48.0%。
- 2) 增加三氯乙醛控制项目。

本标准的附录A是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农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CSBTS/TC 133)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沈阳化工研究院。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新丰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丕龙、王志敏、李达元、周国柱。

本标准首次发布于1981年。

本标准于1993年第一次修订。

本次修订为第二次修订。

敌 敌 畏 乳 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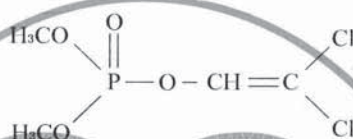
该产品有效成分敌敌畏的其他名称、结构式和基本物化参数如下：

ISO 通用名称：dichlorvos

CIPAC 数字代号：11

化学名称：*O,O*-二甲基-*O*-(2,2-二氯乙烯基)磷酸酯

结构式：



实验式： $C_4H_7Cl_2O_4P$

相对分子质量：221.0（按 2007 国际相对原子质量计）

生物活性：杀虫

沸点：234.1 °C / 1×10^5 Pa

蒸气压(25 °C, mPa)： 2.1×10^3

相对密度(D_4^{20})：1.425

折光率： (n_D^{20}) ：1.452 3

溶解度：水 18 g/L (25 °C)，煤油中溶解 0.2%~0.3%，溶于大多数有机试剂

稳定性：对热稳定，在水或酸性介质里缓慢水解，在碱性介质里水解更快，生成磷酸氢二甲酯和二氯乙烯， DT_{50} (22 °C) (pH4 约 31.9 d、pH7 2.9 d、pH9 2.0 d，对铁和软钢有腐蚀作用，对不锈钢、铝、镍没有腐蚀性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敌敌畏乳油的要求、试验方法以及标志、标签、包装、贮运。

本标准适用于敌敌畏原药与乳化剂溶解在适宜的溶剂中配制成的敌敌畏乳油。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601 化学试剂 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

GB/T 1600 农药水分测定方法

GB/T 1603 农药乳液稳定性测定方法

GB/T 1604 商品农药验收规则

GB/T 1605—2001 商品农药采样方法

GB 4838 农药乳油包装

GB/T 19136 农药热贮稳定性测定方法

GB/T 19137 农药低温稳定性测定方法

3 要求

3.1 外观与组成

本品由符合标准的敌敌畏原药与乳化剂溶解在适宜的溶剂中配制而成,为黄棕色至浅黄色或无色稳定的均相液体,无可见外来杂质。

3.2 敌敌畏乳油应符合表 1 要求。

表 1 敌敌畏乳油控制项目指标

项 目	指 标	
	77.5%	48.0%
敌敌畏质量分数/%	$77.5^{+3.5}_{-2.5}$	$48.0^{+3.0}_{-2.0}$
三氯乙醛质量分数/% ^a	≤	0.4
酸度(以 H ₂ SO ₄ 计)/%	≤	0.3
水分质量分数/%	≤	0.1
乳液稳定性(稀释 200 倍)	合格	
低温稳定性 ^a	合格	
热贮稳定性 ^a	合格	
^a 在正常生产情况下,三氯乙醛质量分数、热贮稳定性、低温稳定性每三个月至少检验一次。		

4 试验方法

4.1 抽样

按 GB/T 1605—2001 中“液体制剂采样”方法进行。用随机数表法确定抽样的包装件;最终抽样量应不少于 100 g。

4.2 鉴别试验

气相色谱法——本鉴别试验可与敌敌畏含量的测定同时进行。在相同的色谱操作条件下,试样溶液主色谱峰的保留时间与标样溶液中敌敌畏色谱峰的保留时间,其相对差值应在 1.5% 以内。

4.3 敌敌畏质量分数的测定

4.3.1 方法提要

试样用三氯甲烷溶解,以正十五烷为内标物,在 10%DC-550 柱上进行色谱分离,用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测定,内标法定量。敌敌畏质量分数的测定也可采用热导检测器测定方法,色谱操作条件参见附录 A。

4.3.2 试剂和溶液

三氯甲烷;

固定液:硅酮 DC-550;

载体:上试 101(180 μm~250 μm)(或具有相同性能的其他载体),用新配制的王水在 80 °C 浸煮 16~24 h 后,用水洗净,烘干,过筛备用;

敌敌畏标样:已知敌敌畏质量分数 $w \geq 99.0\%$;

内标物:正十五烷(没有干扰色谱分析的杂质);

内标溶液:准确称取 5 g 正十五烷,置于 500 mL 容量瓶中,用三氯甲烷溶解并稀释至刻度,摇匀。

4.3.3 仪器

气相色谱仪:具有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

色谱数据处理机或色谱化学工作站;

色谱柱:2 m×3.2 mm(i. d.) 硼硅玻璃柱(或不锈钢柱);

微量进样器:10 μ L。

柱填充物:DC-550 涂渍在上试 101 载体(180 μ m~250 μ m)上,固定液:(固定液+载体)=10:100。

4.3.4 气相色谱操作条件

温度($^{\circ}$ C):柱箱 174,气化室 200,检测器 250;

气体流量(mL/min):载气(N_2)30,氢气 30,空气 300;

保留时间(min):敌敌畏约 2.2,正十五烷 3.8。

上述操作参数是典型的,可根据不同仪器特点,对给定的操作参数作适当调整,以期获得最佳效果。典型的敌敌畏乳油气相色谱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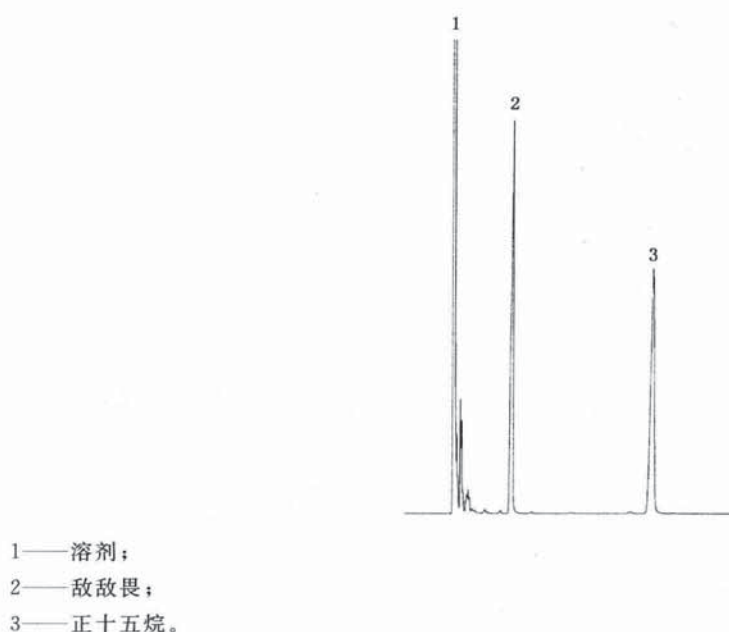


图 1 敌敌畏乳油的气相色谱图

4.3.5 测定步骤

4.3.5.1 称取敌敌畏标样 0.15 g(精确至 0.000 2 g)置于一具塞玻璃瓶中,用移液管准确加入 5 mL 内标溶液,摇匀。

4.3.5.2 称取含敌敌畏 0.15 g 的试样(精确至 0.000 2 g),置于一具塞玻璃瓶中,用与 4.3.5.1 中使用,的同一支移液管准确加入 5 mL 内标溶液,摇匀。

4.3.5.3 测定

在上述操作条件下,待仪器稳定后,连续注入数针标样溶液,直至相邻两针敌敌畏峰面积与内标峰面积的比相对变化小于 1.2%后,按照标样溶液、试样溶液、试样溶液、标样溶液的顺序进行测定。

4.3.6 计算

试样中敌敌畏的质量分数 w_1 (%),按式(1)计算:

$$w_1 = \frac{\gamma_2 \times m_1 \times w}{\gamma_1 \times m_2} \dots\dots\dots (1)$$

式中:

γ_1 ——标样溶液中,敌敌畏峰面积与内标峰面积比的平均值;

γ_2 ——试样溶液中,敌敌畏峰面积与内标峰面积比的平均值;

m_1 ——标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m_2 ——试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w ——标样中敌敌畏的质量分数,以%表示。

4.3.7 允许差

两次平行测定结果之差,应不大于1.0%,取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测定结果。

4.4 三氯乙醛质量分数的测定

4.4.1 方法提要

试样用三氯甲烷溶解,经5%HP-5毛细管色谱柱分离,用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测定,外标法定量。

4.4.2 试剂和溶液

三氯甲烷;

水合三氯乙醛标样:已知质量分数 $w \geq 99.0\%$ 。

4.4.3 仪器

气相色谱仪:具有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

色谱数据处理机或色谱化学工作站;

色谱柱:30m×0.32 mm(i.d.)石英毛细管柱,内壁涂5%HP-5固定液,膜厚0.2 μm ;

微量进样器:10 μL 。

4.4.4 气相色谱操作条件

温度($^{\circ}\text{C}$):柱箱41 $^{\circ}\text{C}$ 保持5 min,30 $^{\circ}\text{C}/\text{min}$ 升温至200 $^{\circ}\text{C}$ 保持5 min,气化室200,检测器250;

气体流量(mL/min):载气(N_2)30,氢气30,空气300;

进样量(μL):1.0;

保留时间(min):三氯乙醛约3.3。

上述操作参数是典型的,可根据不同仪器特点,对给定的操作参数作适当调整,以期获得最佳效果。

典型的三氯乙醛气相色谱图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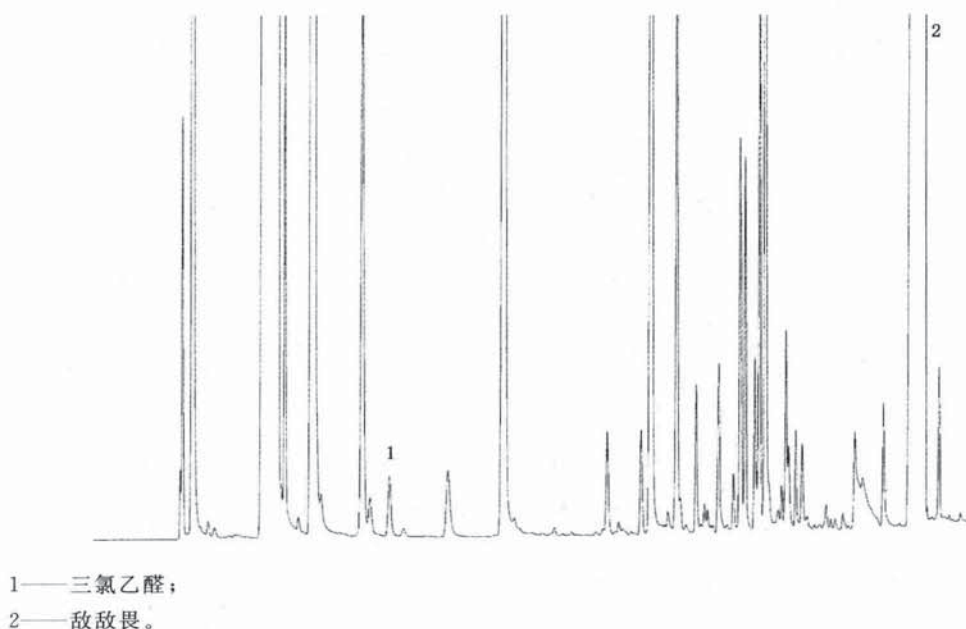


图2 三氯乙醛的气相色谱图

4.4.5 测定步骤

4.4.5.1 标样溶液的制备

称取水合三氯乙醛标样0.13 g(精确至0.000 2 g)置于一25 mL容量瓶中,用三氯甲烷溶解,稀释至刻度摇匀。用移液管移取2 mL于另一10 mL容量瓶中,用三氯甲烷溶解,稀释至刻度摇匀。

4.4.5.2 试样溶液的制备

称取三氯乙醛 3 g 的试样(精确至 0.000 2 g),置于 10 mL 容量瓶中,用三氯甲烷溶解,稀释至刻度,摇匀。

4.4.5.3 测定

在上述操作条件下,待仪器稳定后,连续注入数针标样溶液,直至相邻两针三氯乙醛峰面积相对变化小于 1.2% 后,按照标样溶液、试样溶液、试样溶液、标样溶液的顺序进行测定。

4.4.6 计算

试样中三氯乙醛的质量分数 w_2 (%),按式(2)计算:

$$w_2 = \frac{A_2 \times m_1 \times 2 \times w}{A_1 \times m_2 \times 25} \times \frac{147.4}{165.4} \quad \dots\dots\dots (2)$$

式中:

A_1 ——标样溶液中,三氯乙醛峰面积;

A_2 ——试样溶液中,三氯乙醛峰面积;

m_1 ——标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m_2 ——试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147.4——三氯乙醛的相对分子质量;

165.4——水合三氯乙醛的相对分子质量;

w ——标样中水合三氯乙醛的质量分数,以%表示。

4.5 酸度的测定

4.5.1 试剂和溶液

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 $c(\text{NaOH})=0.02 \text{ mol/L}$;按 GB/T 601 配制;

甲基红指示液:2 g/L 乙醇溶液。

4.5.2 测定步骤

称取试样 1 g(精确至 0.000 2 g),置于 250 mL 锥形瓶中,加入 100 mL 水,加入 3 滴甲基红指示液,立即用 0.02 mol/L 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滴定至橙黄色即为终点。同时做空白测定。

试样中酸度 w_3 (%),按式(3)计算:

$$w_3 = \frac{c \times (V_1 - V_0) \times M}{m} \times 100 \quad \dots\dots\dots (3)$$

式中:

c ——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的实际浓度,单位为摩尔每升(mol/L);

V_1 ——滴定试样溶液,消耗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的体积,单位为毫升(mL);

V_0 ——滴定空白溶液,消耗氢氧化钠标准滴定溶液的体积,单位为毫升(mL);

m ——试样质量,单位为克(g);

M ——硫酸的摩尔质量数值,单位为克每摩尔(g/mol), $\left[M\left(\frac{1}{2}\text{H}_2\text{SO}_4\right)=49\right]$ 。

4.6 水分的测定

按 GB/T 1600 中的“卡尔·费休”法进行。允许使用精度相当的微量水分测定仪测定。

4.7 乳液稳定性的测定

将试样用标准硬水稀释 200 倍,按 GB/T 1603 进行。试验结果,上无浮油、下无沉油或沉淀为合格。

4.8 热贮稳定性试验

按 GB/T 19136 进行,于热贮后 24 h 内完成敌敌畏质量分数、酸度和乳液稳定性的测定,测定结果敌敌畏质量分数应不低于贮前测得平均质量分数的 85%,酸度应不大于 1.0%,乳液稳定性应合格。

4.9 低温稳定性试验

按 GB/T 19137 进行,析出的固体或油状物的体积不大于 0.3 mL 为合格。

4.10 产品的检验与验收

产品的检验与验收,应符合 GB/T 1604 的规定。极限数值的处理,采用修约值比较法。

5 标志、标签、包装、贮运

5.1 敌敌畏乳油的标志、标签、包装应符合 GB 4838 的规定。

5.2 敌敌畏乳油应用清洁、干燥的玻璃瓶包装,每瓶净含量为 100 g、200 g、500 g 等;外包装用钙塑箱,每箱净含量不超过 15 kg。

5.3 根据用户要求或订货协议,可以采用其他形式的包装,但需符合 GB 4838 的规定。

5.4 敌敌畏乳油包装件应贮存在通风、干燥的库房中。

5.5 贮运时,严防潮湿和日晒,不得与食物、种子、饲料混放,避免与皮肤、眼睛接触,防止由口鼻吸入。

5.6 安全:敌敌畏属中毒。如皮肤和眼睛接触药液时,要用大量清水冲洗 15 min 以上,并请医生诊治;如有误服,应立即催吐。

5.7 保证期:在规定的贮运条件下,敌敌畏乳油的保证期,从生产日期算起为 2 年。半年内敌敌畏质量分数应符合 3.2 的规定,酸度应不大于 0.6%;2 年内 77.5% 的敌敌畏质量分数应不低于 73.0%、48.0% 的敌敌畏质量分数应不低于 45.5%,酸度应不大于 1.0%。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敌敌畏质量分数热导气相色谱测定方法

A.1 方法提要

试样用三氯甲烷溶解,以正十五烷为内标物,使用 DC-550 为填充物的色谱柱和热导检测器,对试样中的敌敌畏进行气相色谱分离和测定。

A.2 试剂和溶液

同 4.3.2。

A.3 仪器

气相色谱仪:具有热导检测器;

其他同 4.3.3。

A.4 气相色谱操作条件

温度(°C):柱温 174,气化室 200,检测器室 180;

气体流量(mL/min):载气(H₂)100;

保留时间(min):敌敌畏约 2.2,正十五烷 3.8。

分析者可根据仪器性能和色谱柱的差异,适当调节色谱操作条件,以期获得最佳效果。

A.5 测定步骤

A.5.1 标样溶液的配制

称取敌敌畏标样 0.15 g(精确至 0.000 2 g)置于一具塞玻璃瓶中,用移液管准确加入 5 mL 内标溶液,摇匀。

A.5.2 试样溶液的配制

称取约含敌敌畏 0.15 g(精确至 0.000 2 g)的试样,置于一具塞玻璃瓶中,用移液管加入 5 mL 内标溶液,摇匀。

A.5.3 测定

在上述操作条件下,待仪器基线稳定后,连续注入数针标样溶液,计算各针敌敌畏与内标物峰面积之比的重复性,待相邻两针敌敌畏与内标物峰面积的比的相对变化小于 1.2%时,按照标样溶液、试样溶液、试样溶液、标样溶液的顺序进行测定。

A.6 计算

将测得的两针试样溶液以及试样前后两针标样溶液中敌敌畏与内标物峰面积之比,分别进行平均。试样中敌敌畏的质量分数 w_1 (%),按式(A.1)计算。

$$w_1 = \frac{\gamma_2 \cdot m_1 \cdot w}{\gamma_1 \cdot m_2} \quad \dots\dots\dots (A.1)$$

式中:

γ_1 ——标样溶液中,敌敌畏峰面积与内标物峰面积比的平均值;

γ_2 ——试样溶液中,敌敌畏峰面积与内标物峰面积比的平均值;

GB 2548—2008

m_1 ——标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m_2 ——试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w ——标样中敌敌畏的质量分数,以%表示。

A.7 允许差

两次平行测定结果之差应不大于1.0%,取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测定结果。
